

口頭質詢

李煥江議員

澳門特區五大法典（《民法典》、《民事訴訟法典》、《商法典》、《刑法典》、《刑事訴訟法典》）之修訂的工作計劃、進展及推動策略

隨著社會經濟的急速發展和區域融合的不斷深化，本澳現行五大法典的部分規定已難以適應現代社會的治理需求和新業態的發展。對法典進行現代化、前瞻性的修訂，是夯實法治根基、優化營商環境、保障居民權益的關鍵舉措。政府雖已提及有關法典檢討的重要性，但社會有需要了解有關工作部署和整體規劃。

為明確政府在此重大法律工程上的部署，本人謹提出以下三個問題：

1. **工作計劃:** 現時對於五大法典修訂有甚麼規劃和方向 (其中，尤其包括社會呼聲較高的《民事訴訟法典》例如涉及電子卷宗、訴訟程序電子化、簡化程序等，以及《商法典》例如適應現代商業組織形式與電子化等新趨勢)？
2. **進展:** 目前，各部法典的檢討與修訂工作進展到哪個階段，以及各部法典修訂的優先次序如何？
3. **推動策略:** 如何確保修訂工作的專業性和實效性，尤其確保法典的修訂既能與國際趨勢接軌，又切合澳門實際情況，以及能妥善處理不同法典之間、法典與其他法律之間可能存在的銜接問題等？